**石龙区残联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公示**

根据区委和区委巡察办统一部署安排和要求，区委第二巡察组对残联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2019年10月30日，巡察组就巡察情况向我单位党组进行了反馈，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指出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改进意见和建议。区残联党组按照巡察反馈的三个方面13条问题，逐条研究，立行立改，落实到位，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强化政治意识，认真落实巡察整改政治任务

区残联党组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严格按照区委和区委第二巡察组要求，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推动整改任务落到实处，并将整改工作落实到方方面面。

（一）提高整改认识。区残联党组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提高对巡察整改工作的认识。10月30日区委巡察反馈会后，区残联党组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区委巡察反馈会精神，动员部署巡察整改工作，诚恳接受区委第二巡察组的巡察意见，强化政治意识和政治担当，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将巡察反馈意见和区委第二巡察组的要求迅速传达到全体干部职工中，认真落实整改任务。

（二）强化整改责任。区残联党组对巡察整改工作负总责，立即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残联党组书记任组长、副理事长任副组长，各部室负责人任成员，全面落实整改工作。区残联党组书记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主持召开党组会、巡察整改专题会、民主生活会共3次，认真研究巡察整改工作。

（三）落实整改措施。残联党组多次研究，认真制定《区委第二巡察组常规巡察石龙区残联反馈意见整改方案》，针对区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提出三个方面十三条整改措施，每个整改事项均明确责任领导、责任人、整改时限，建立整改清单，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巩固整改成果。在巡察整改过程中，同步开展问题“回头看”，发现类似问题，迅速整改到位。于11月11日召开巡察反馈问题专题民主生活会，逐一对照巡察反馈的问题，深刻剖析问题产生根源，相互批评意见共12条。充分利用巡察整改契机，理清发展思路，强化工作措施，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残联上下高度重视，对照巡察反馈意见逐个细化整改方案，提出整改措施并认真落实，做到整改一个销号一个。在抓好集中整改的同时，举一反三，深刻反思，认真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找准体制机制上的“症结”，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加强制度建设，切实把落实整改作为改进作风、推动工作、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

1.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扎实，落实残疾人工作不够有力

1.政治理论学习不深入。党组对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学习安排部署的少，班子成员缺乏主动学习的自觉性，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工作重要论述学习不深入领会不到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的工作要求没有真正落实到残联各项工作中去。

整改情况:通过建立党组学习制度，制定学习计划和学习内容，推进党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坚持每周组织党组、班子成员进行集中学习。重点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习总书记脱贫攻坚重要论述、省市重要决策部署、惠残助残法规及业务知识等。2019年至2020年，共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治国理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脱贫攻坚重要论述或重要讲话50余篇。通过学习，进一步提高了全体党员领导和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和政治觉悟，提高了理论修养水平，为服务残疾人工作打下理论基础。

2.服务创新意识不够。针对残疾人的服务大多局限于资金、物资救助，对残疾人参与社会、自主创业自强自立引导帮助不够，举措方法少，缺乏创新，如：残疾人就业创业培训，培训内容设置单一、雷同，大多以种植养殖培训为主，没有认真征求残疾群众意见，没有关注到残疾人是特殊群体，培训针对性不强，缺乏个性培训，培训效果不理想，导致每年的就业创业培训流于形式残疾工作推进缓慢。

整改情况:每月至少召开两次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的业务知识学习，每月召开一次基层专职委员会议，提高业务能力和服务意识。出台《残疾人专职委员绩效考核办法》，表彰奖励优秀专职委员、淘汰清退不合格专职委员，进一步加强基层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规范化建设。在安排残疾人培训工作时，积极向周边县区学习，征求残疾人意见，寻求更贴近残疾人的培训项目。如：魔术工艺气球编织、麦秸秆画、盲人按摩、电商服务等。

此外，对工作进行进一步创新，更好的服务残疾人。

**一是“3+3”结合，清办证“盲点”。**为让残疾人如期换证，实现享受扶贫惠残政策的接续性。区残联进一步加大贴心服务力度，通过“3+3”结合的方式，进一步清除换证“盲点”。

第一个“3”即三通知：通过残联在残疾人办证系统内查找到期需换证人员名单，再由各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驻村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逐一通知，确保通知到人。 第二个“3”即三结合：通过邀请参评医院集中评残、上门评残、视频评残等方式，对残疾等级较轻的残疾人集中评残，对重度残疾人上门评残，对远在外地一时难以回家的视频评残。通过‘3+3’结合的方式，让到期需换证的残疾人少跑路，节省时间和路费，让评残难的残疾人不再犯难，如期拿到新残疾证，尤其是在建档立卡户残疾人办证和到期换证实现了清零。

通过“3+3”结合，清办证“盲点”，集中解决了91名智力、精神、重度肢体类残疾人评残老大难问题，让到期需换证的残疾人少跑路，节省时间和路费，让评残难的残疾人不再犯难，使扶贫惠残政策应享尽享。

**二是“同步工作法”让残疾人明政策、享政策。**在全市创新开展了残疾人办证与享受政策同步工作法：在残疾人办证后，由街道残联统一领证、筛查可享受的政策，并列出享受政策通知书;再由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发证并告知该残疾人可享受的惠残政策，对符合政策要求的帮助其办理申请手续，尽快享受惠残政策。使残疾群众明明白白了解政策、清清楚楚办理政策，踏踏实实享受政策，进一步保障了新办证残疾人各项惠残政策应享尽享。

通过“同步工作法”的实施，全年累计为1284人次发放共计728200元残疾人生活、护理两项补贴；为20名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家庭开展了打扫卫生、洗衣晒被、代购用品、问医送药、精神慰藉等“阳光家园计划”居家照护服务；为6名残疾学前儿童发放学前教育资助；资助5名贫困残疾学生就学及奖励残疾人大学生；为7名听力残疾人装配助听器，为6 名肢体残疾人安装假肢，为150名残疾人发放了轮椅、坐便椅等辅助器具；计划为65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机动车燃油补贴。

**三是“七步工作法”确保无障碍改造户户满意。**在用心、爱心、关心“三心”上下功夫，充分考虑每一位残疾人家庭的实际需求和具体情况，提前开展入户调查，分别制定不同的改造方案，一户一设计、一户一策，并与残疾人及家属不断沟通，修改完善，使改造方案更加贴近残疾人群众使用实际，达到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方便残疾人生活的目的;采取“实地查看、现场测量，征求意见、定制方案、施工实施、竣工验收、满意签字”七步工作法，使无障碍改造项目施工更严谨，达到残疾人使用合理、方便、安全，改造工作科学、高效、规范;并且开展施工中抽验，及时了解施工原材料及产品质量是否合格;及时发现施工质量是否过关;及时掌握实际改造过程是否符合残疾人需求实际;及时调整不合理方案;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

通过“七步工作法”，确保了建档立卡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户质量过关、户户群众满意。

3.2019年精神残疾人购药康复本至巡察进驻未给群众发放;上门为残疾人服务的阳光家园项目,今年没有签约家政公司,工作未开展。

整改情况：一是精神病免费服药工作：积极向市残联争取精神病免费服药专项资金，并联系市精神病医院，于2019年10月份开始为精神类残疾人开展了免费服药康复服务。其中2019年65名精神残疾人、2020年44名精神残疾人办理了精神病免费服药康复手册，每人每年500元标准。进一步减轻了精神病残疾人的服药经济负担；二是“阳光家园计划”：积极与服务机构取得联系，2019年为33名智力、重度肢体残疾人的家庭提供了日常保洁、心理疏导、理发、洁面、梳头等居家照护服务，为7名精神类残疾人提供了集中托养服务。2020年为20名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的家庭提供了打扫卫生、洗衣晒被、代购用品、问医送药、精神慰藉等居家照护服务。

4.2015年区残联向省残联申请的310万元的“石龙区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项目，2016年3月开工建设，由于项目变更、资金紧张等多种原因，项目建设进展缓慢，同时，主动外出寻求社会合作机构不够，到目前为止区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仍然没有投入使用，项目闲置。

整改情况：鉴于我区财力紧张，市残联无此项投入政策等客观实际。区残联分两部分促使托养（康复）中心启用。一是对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采用公建民营方式对外承包经营，2019年至2020年，区残联领导班子先后与市二院张院长、汝州金庚医院宋院长、康养项目负责人张总、康复服务项目负责人王钱胜总经理等取得联系，对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进行了实地考察，就投资方式、经营方式等都进行了积极的洽谈。致力于通过此方式，把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打造成帮助残疾人提升社会适应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的平台，让党和政府的温暖切实惠及残疾人。目前还在寻求合适的投资方；二是进一步加大商贸类公司招商力度，通过协税反税的方式，积极向区财政争取资金投入，尽快促使该项目投入使用。区残联已于2019年10月份成功招商一商贸公司——河南富鸿贸易有限公司，但是该公司缴税额不足；后区残联又于2019年12月引进另一公司——河南筑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向发改委备案，待上评审会。

5.残疾人康复进社区工作力度小，全区仅龙祥社区建有康复中心，但缺少专业指导人员，残疾人康复工作距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努力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目标”还有很大差距。

整改情况：一是为24个社区配备了专职委员，协调组织残疾人康复工作，此外，与区卫建委、教体局结合，借助各社区卫生服务站、乡村医生、体育健身指导员指导残疾人康复及体育健身工作，进一步弥补我区专业康复人员不足问题。二是鉴于我区财力紧张，市残联无此项投入政策等客观实际。区残联已将康复项目建设任务纳入2021年实施范围。

（二）落实行业扶贫政策不严不实，无障碍改造工作落实不到位，助推脱贫攻坚工作不够坚决

6.无障碍改造工作中存在收取群众费用、工程质量不达标、工作搞形式等问题。项目监管缺失，存在收费、工程质量不合格现象。对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实行的是免费政策，但由于残联对工程实施监督不到位，却出现了施工方向个别残疾人群众收费现象。

整改情况:为切实做好今年建档立卡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石龙区残联按照“实用、高效、安全、节约”的原则，以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为目的，以改造项目能够满足残疾人日常生活无障碍基本需求为标准，坚持保基本，广覆盖，因户施策，因人而异，因需服务，重点解决残疾人“出门难、如厕难、做饭难、洗澡难”。

今年以来，为确保我区实现建档立卡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全覆盖，区残联积极向上争取了100户改造任务。一是在用心、爱心、关心“三心”上下功夫，充分考虑每一位残疾人家庭的实际需求和具体情况，提前开展入户调查，分别制定不同的改造方案，一户一设计、一户一策，并与残疾人及家属不断沟通，修改完善，使改造方案更加贴近残疾人群众使用实际，达到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方便残疾人生活的目的；二是采取“实地查看、现场测量，征求意见、定制方案、施工实施、竣工验收、满意签字”七步工作法，使无障碍改造项目施工更严谨，达到残疾人使用合理、方便、安全，改造工作科学、高效、规范；三是开展施工中抽验。及时了解施工原材料及产品质量是否合格；及时发现施工质量是否过硬；及时掌握实际改造过程是否符合残疾人需求实际；及时调整不合理方案；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100户改造任务户户质量过关、户户群众满意。

（三）党建工作重视不够，组织制度落实不到位

7.区残联党组对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在思想上重视不够，活动开展不扎实，在统筹党建工作、制度落实、党支部活动开展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党组研究落实党建工作少。每年仅年初专题研究党建工作一次，党建工作责任制并没有真正落实下去，工作被棚架，年底对党建工作缺少总结。

整改情况:把基层党建工作摆在履行职责的首要位置，坚持把党建工作与区残联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先后组织召开两次党组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进一步强化领导班子主体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意识，确保党建工作取得实效。围绕增强执政意识，提高执政能力，进一步拓宽学习内容，创新学习方法，提高学习质量，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做为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集中组织学习，统一思想认识，切实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对党支部进行了换届，选举高帅锋为支部书记、李慧果为副书记。不定期组织党员干部参加了结对共建社区——何庄村义务植树、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扶贫捐赠等活动，组织干部职工在何庄村举办残疾人文体活动周——趣味运动会等文体活动。在深入学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之际，组织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诗词、集体诵读经典文章、讲党课等活动，让每个党员都时刻铭记自己是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

8.学习贯彻党组议事规则不够。个别党组成员对党组会议该研究什么怎么研究不清楚,把党组会与班子会混为一体。

整改情况：明晰党政会议职能；重大问题通过党组会议研究决定；严格按照程序议事；进一步理顺党政关系，党组会议效率大为提高；民主集中制得到更好落实；保证了党组决策的科学性。

9.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中存在研究程序不规范、记录不规范等现象。

整改情况：按照“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对涉及“三重一大”的事项、问题，如：人事研究、无障碍改造项目、“阳光家园计划”、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集体研究，集体决策。并做好“三重一大”会议记录。

10.民主生活会不严肃。2017年“以案促改”民主生活会材料照抄照搬问题严重,单位“以案促改工作案件剖析报告”抄自网络,内容东拼西凑;高某某、赵某某等三名班子成员的“以案促改”整改措施和剖析报告材料相互“复印”。

整改情况:在召开民主生活会时，不搞形式主义，做到真实有效。班子成员对照职责真实有效的进行党性分析、查摆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面向党员干部开诚布公的征求意见，严肃认真的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并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切实达到“红红脸、出出汗、治治病”的效果。

11.“三会一课”落实不认真。没有按照制度要求开展活动，存在活动开展不够、记录不规范等问题。

整改情况:由支部书记、副理事长高帅锋同志亲自负责党务工作，严格按照“三会一课”要求，落实各项活动及工作记录。

12.党费收缴不规范，存在未按标准收取党费、收缴不及时现象。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和标准按时足额缴纳党费

13.思想教育引领作用发挥不足。残联在编干部职工16名，其中非党干部职工10名，党支部对非党干部职工宣传党的思想不够，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没有发挥应有作用，从2008年至今没有发展新党员。

整改措施：重视发展党员工作，进一步加强党的理想信念教育，让同志们切实感受到党组织的关爱，体会到只有共产党才有今天幸福生活，通过潜移默化的形式动员优秀干部积极的向党组织靠拢。

三、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残联党组在区委第二巡察组开展巡察工作以来，即知即改，整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有些复杂问题还需要进一步加大整改力度，逐步解决，长期坚持。残联党组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区委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问题导向，对焦聚焦，深入分析问题产生原因，对症下药，持续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以巡察整改的新成效推动新作为，促进残疾人事业新发展。

四、扶贫领域需整改落实问题

在省、市数次莅临我区扶贫领域检查、考核、核查、督导调研中，区残联承担的行业扶贫领域无问题。但是，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还要一如既往的继续抓好清理贫困残疾人办证盲点、贫困残疾人精准康复、建档立卡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等各项扶贫政策落实工作。

五、下步整改工作举措

区残联党组将进一步巩固深化巡察整改落实成果，持续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确保巡察整改任务高标准、高质量落实到位。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要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修养，增强政治意识。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始终保持对党忠诚。二是进一步落实整改任务。坚持党委对巡察整改工作的领导，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始终从严从实推进后续整改任务。对已整改完成的事项，适时组织整改工作“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特别是相关已完善制度的落实，坚决杜绝反弹回潮；对还未彻底解决的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加强跟踪督导，确保整改到位。三是统筹兼顾推动发展。把整改成效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围绕“服务残疾人”的目标，扎实推进工作突破、脱贫攻坚、民生保障、管党治党等各项工作，努力为建设新残疾人事业作出更大贡献。